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3、本次会议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 4、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新议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召集人: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2、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3、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 2016年1月29日(星期五)下午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 2016年1月28日至2016年1月29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 2016年1月29日上午9:30—
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时间: 2016年1月28日下午15:00至
2016年1月29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 4、会议召开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6号A座25层;
- 5、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吴冰女士

6、会议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1月1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988,976,514股，占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89.41%。其中：

1、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988,951,514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89.41%。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和交易系统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25,00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0.0023%。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冰女士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北京龙朔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对所审议的议案全部进行了表决。因下列第2、3、4、5、7、10、11、13共计8项议案涉及与公司控股股东肖文革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股东肖文革、北京印纪华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张彬为关联股东，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回避表决。肖文革、北京印纪华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张彬共计持有公司股份942,296,365股。具体表决结果为：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88,976,51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2.2 发行方式及时间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2.3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2.4 本次发行数量及发行对象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2.5 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2.6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2.7 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2.8 决议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2.9 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2.10 募集资金投向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3、《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4、《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5、《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关联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6、《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非关联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88,976,51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7、《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8、《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88,976,514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9、《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相关防范措施以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88,976,514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肖文革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 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 0%; 弃权 0 股, 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12、《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88,976,51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13、《关于房屋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46,680,1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 0%;弃权 0 股,占 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龙朔律师事务所李量、杨立威律师担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

议人员的资格、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龙朔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30日